

证券代码：837851

证券简称：至诚复材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成都至诚华天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建材路康达酒店七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成都至诚华天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985,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及补充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址：<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成都至诚华天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和《成都至诚华天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及补充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因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关联方，故其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址：<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成都至诚华天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和《成都至诚华天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议案表决结果：

（1）公司与成都华天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黄志坚、张飞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30,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公司与成都华天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威玻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黄旭、周晶、张飞、殷雪春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公司与刘红英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公司与威远至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30,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公司与威远华威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内江华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

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公司与威远县基建安装有限公司、四川华威玻纤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公司与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公司与邓和平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30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公司与四川威玻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邓和平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0）公司与四川威玻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内江华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缪压英、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1）公司与四川威玻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如下：同意股数 98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1）公司与成都华天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黄志坚、张飞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和四川威远至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2）公司与成都华天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威玻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黄旭、周晶、张飞、殷雪春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3）公司与刘红英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4）公司与威远至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和四川威远至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均与威远至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均有关联关系，本次股东大会参会股东决定不回避；

（5）公司与威远华威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内江华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6）公司与威远县基建安装有限公司、四川华威玻纤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7）公司与四川威玻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8）公司与邓和平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和四川威远至诚新材料有限公司与邓和平均无关联关系，不需回避；

（9）公司与四川威玻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邓和平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10）公司与四川威玻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内江华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缪压英、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11）公司与四川威玻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四川华天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至诚华天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成都至诚华天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3 日